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干化污泥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由我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组织招标的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干化污泥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GZCZ621DL1000206]项目，委托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公开招标，已完成资格后审程序，现将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该项目于2021年9月15日00:00:00至2021年10月12日17:00:00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门户网站、广州产权交易所官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于2021年9月16日00:00:00至2021年10月12日17:00:00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开接受投标登记，在规定时间内有4家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名单如下：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新会双水发电（B厂）有限公司、（主）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该项目于2021年9月16日00:00:00至2021年10月13日9:30:00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开接受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共有3家单位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名单如下：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主）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新会双水发电（B厂）有限公司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递交投标文件，放弃投标资格。该项目于2021年10月13日9:30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703第一竞标室进行了开标，于2021年10月13日10:30-12:00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801第二评标室进行评标工作，该项目的投标登记、收标、开标、评标全过程均在广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见证下进行，开标情况详见《开标汇总表》。

我单位依照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申请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对照招标公告规定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对照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3家单位均通过资格审查，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特此报告。

评委签名：

2021年10月13日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干化污泥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

评标报告

一、 招标基本情况

由我单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组织招标的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干化污泥无害化处置服务项目[GZCZ621DL1000206]项目，委托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公开招标，已经完成评标程序，现将评标情况报告如下：

该项目于2021年9月15日00:00:00至2021年10月12日17:00:00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门户网站、广州产权交易所官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于2021年9月16日00:00:00至2021年10月12日17:00:00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开接受投标登记，在规定时间内有4家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名单如下：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新会双水发电（B厂）有限公司、（主）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该项目于2021年9月16日00:00:00至2021年10月13日9:30:00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开接受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共有3家单位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名单如下：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主）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新会双水发电（B厂）有限公司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递交投标文件，放弃投标资格。该项目于2021年10月13日9:30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703第一竞标室进行了开标，于2021年10月13日10:30-12:00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801第二评标室进行评标工作。该项目的投标登记、收标、开标、评标全过程均在广州 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见证下进行。开标情况详见《开标汇总表》。

二、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具体标准及内容详见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评标委员会由符合规定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5名专家组成，组长：_____，

组员：

四、 评审情况及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按如下步骤进行评审：

1、评标委员会按资格审查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经评审，3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具体详见《资格审查表》、《资格审查汇总表》。

2、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3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经审查，3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通过符合性审查，均为有效标书（详见《符合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汇总表》）；

3、评标委员会对3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按照评标程序、评审标准的规定，分别对各个投标人进行价格修正，并进行价格详细评审，通过价格详细评审得出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按各投标人处置每吨干化污泥的评审单价作为评标价格，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按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详见《评审单价算术复核表》、《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排序

序号	投标单位	投标单价（元/吨）	运输费用（单程）（元/吨）	评标价格（元/吨）	排序
1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299.00	52.80	351.80	3
2	（主）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285.00	45.93	330.93	1
3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299.00	45.00	344.00	2

五、废标情况说明：无。

六、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七、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

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投标单价（元/吨）	评审单价（元/吨）
第一中标候选人	（主）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成）广州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285.00	330.93
第二中标候选人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299.00	344.00
第三中标候选人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299.00	351.80

评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2021 年 10 月 13 日